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预算**

目录

1. 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概况**
2. 主要职能

(一）单位主要职能

依照三亚市政府、三亚市卫生健康委等规定和要求，医院承担临床医疗、医学教育、医学科研、预防保健等任务，是中国胸痛中心、国家高级卒中中心、南海紧急救援基地医院、国家住院医师规范化基地、中央和省保健定点医院及国家药物临床试验机构。是海南省卫生健康委指定的海南省南部疑难重症诊疗中心、海南省南部传染病救治中心、海南省危重孕产妇救治中心、海南省危重新生儿救治中心

1. 机构设置情况

 医院是海南省南部唯一拥有省级I级重点专科的医疗机构，目前有消化内科、新生儿科、神经外科、放射科、疼痛医学科等5个省级I级重点专科；优势学科特色鲜明，心内科、神经内科、消化内科、肿瘤科、血液内科、泌尿外科、心胸外科、神经外科、普通外科、耳鼻咽喉头颈外科、新生儿科、儿科、重症医学科、睡眠医学科、烧伤整形科等，居海南省南部或省内领先地位。

1. 预算单位构成（单位公开没有这部分内容）
2. **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预算表**
3.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6.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9. 单位收支总表
10. 单位收入总表
11. 单位支出总表
12.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3. 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2022年**预算情况说明
14. 名词解释
15. **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概况**
16. 主要职能

依照三亚市政府、三亚市卫生健康委等规定和要求，医院承担临床医疗、医学教育、医学科研、预防保健等任务，是中国胸痛中心、国家高级卒中中心、南海紧急救援基地医院、国家住院医师规范化基地、中央和省保健定点医院及国家药物临床试验机构。是海南省卫生健康委指定的海南省南部疑难重症诊疗中心、海南省南部传染病救治中心、海南省危重孕产妇救治中心、海南省危重新生儿救治中心

1.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单位公开没有此部分内容）

第二部分 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2022年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单位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2022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2631.86万元。其中，收入总计32631.86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7451.03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25180.83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支出总计32631.86万元，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97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481.03万元，其他支出25180.83万元，结转下年0万元。

二、关于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7451.0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007.03万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相对2021年有所增加，因在编人员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66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预算增加341.03万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970万元，占39.86%；卫生健康支出4481.03万元，占60.1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198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44万元，增长28.9%；行政事业单位职业年金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99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22万元，增长28.9%；主要是单位本级在编人员739人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用和职业年金。

2.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2022年预算数为3702.2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437.75万元，下降10.57%。主要是用于设备（装备）购置与运行维护3000万元、惠民医疗服务与补助（传染病收治补助经费）60万元、综合门诊大楼建设项目省级补助资金642.2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1.49万元，是上年结转的医疗服务价格和成本监测中央补助资金。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163.07万元，是上年结转的重大传染病防控及部分妇女儿童疾病免费筛查；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614.22万元，是上年结转的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

三、关于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2022年无一般公共基本支出预算数，上年无预算数。

四、关于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2022年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无预算数。

1. 关于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上年结转拨款预算数25180.83万元，上年无预算数。主要是高端CT等医疗设备采购项目1842万元，新建二期综合门诊大楼医疗设备采购项目19253.37万元，新建二期综合门诊大楼项目4085.46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2022年其他支出（类）25180.83万元，占100%。

1.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2022年结转上年拨款预算数为25180.83万元，上年无预算数。主要是高端CT等医疗设备采购项目1842万元，新建二期综合门诊大楼医疗设备采购项目19253.37万元，新建二期综合门诊大楼项目4085.46万元。

六、关于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2022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2022年收支总预算134,939.86万元。

七、关于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2022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2022年收入预算134,939.86万元，其中：经费拨款收入32631.86万元，占24.18%、事业收入102010万元，占75.6%、其他收入298万元，占0.22%。

八、关于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2022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2022年支出预算134,939.8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5278万元，占78.01%；项目支出29661.86万元，占21.99%。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年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无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上年无预算数。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共有车辆12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7辆、其他用车5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1台（套）。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年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66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7451.03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